

**荔景天主教中學**  
**通告 第一百三號 (2024-2025)**  
**有關「商校合作計劃 2024/25 工作體驗計劃」事**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獲選參加由教育局舉辦的「商校合作計劃 2024/25-工作體驗計劃」。是次計劃旨在為同學提供事業探索機會，讓同學了解各行各業，協助他們進行生涯規劃。有關活動的詳情如下：

項目	商校合作計劃 2024/25 工作體驗計劃
提供實習職位機構/企業名稱	香港僱主聯合會、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提供
提供之實習職位/職責	實習助理訓練主任
活動日期	2024年11月7日至8日(星期四至五)
活動時間	上午8:30-下午5:30
活動地點	香港僱主聯合會、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提供(北角渣華道363號)
集合/解散時間	上午8:30/下午5:30
服飾	請留意機構/企業之個別通知
費用	全免
負責老師	鍾嘉琦老師、張穎茵老師及胡穎欣老師
備註	①午膳時間為中午12時至下午1時。機構提供午膳，同學宜自行準備額外膳食之費用，以備不時之需。 ②同學需自行往返實習地點，請自備往返之交通費用。 ③2024年11月7日至11月8日為上課天，同學需按學校請假程序申辦事假。 ④有關惡劣天氣安排： ● 於活動開始前：教育局宣佈全日制學校停課則活動將會取消，主辦機構若考慮改日進行，將會另作安排。 ● 於活動進行期間：如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在活動進行期間發出或懸掛，所有參與學生應按有關職員的安排，在安全情況下離開；如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在活動進行期間發出，活動應照常進行直至完結為止，並須在安全情況下，方可離開。

為讓活動能順利進行，懇請督促貴子弟於活動進行期間，嚴謹聽從負責老師的指導，以及遵守有關校外活動守則，免生意外。敬請填妥以下回條，並着貴子弟於十月二十一日(星期一)或之前交回鍾嘉琦老師，以便彙辦。此。

此致

貴家長

荔景天主教中學校長  
劉廣業謹啟

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七日

**【回條】** **24130**  
**有關「商校合作計劃 2024/25 工作體驗計劃」事**

敬覆者：

有關「商校合作計劃 2024/25 工作體驗計劃」事已知悉，本人 \*同意/不同意  
小女 參加上述活動。

此覆

荔景天主教中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 \_\_\_\_\_  
班別/班號： \_\_\_\_\_ ( )  
家長姓名： \_\_\_\_\_  
家長簽署： \_\_\_\_\_

二零二四年 月 日  
\*請刪去不適用者